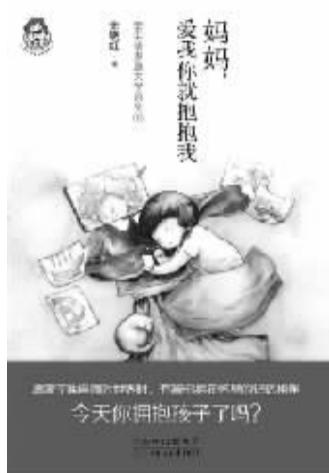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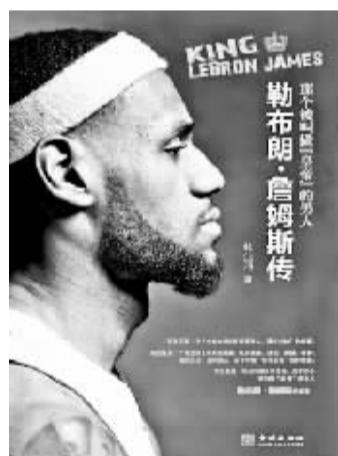
更新书架

《妈妈，爱我你就抱抱我》

作者:张晓红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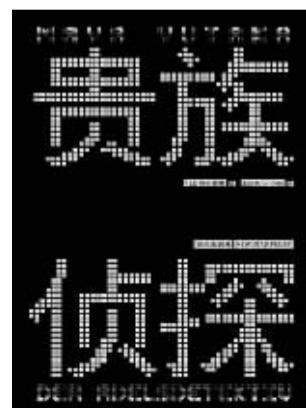
作者张晓红老师是经验丰富的心理辅导师,接待来求助的孩子成千上万。通过张老师对孩子耐心细致的引导,专业精准的解读,你会对孩子行为背后的秘密恍然大悟,从此你和孩子的心将紧紧地贴在一起。

《那个被叫做“皇帝”的男人:勒布朗·詹姆斯传》

作者:张佳玮
金城出版社 2013·7

书中讲述了一个出生在贫民窟的孩子由男孩儿蜕变为“皇帝”的男人的故事。众所周知,成为一个伟大的篮球手,与世上绝大多数伟大成就类似,需要的并非只是技艺与天分,还有时间与耐心。

《贵族侦探》

作者:(日)麻耶雄嵩
译者:王延庆 乐小燕
新星出版社 2013·6

麻耶雄嵩作品数量不多,他的作品深沉厚重,结局往往具有不可思议的“崩坏性”。《维也纳森林的故事》、《闲聊快速波尔卡》、《蝙蝠》、《加速圆舞曲》、《春之声》,每篇作品均以小施特劳斯的经典曲目命名,这将会是怎样有品位的推理!

学习原来可以不用这么痛苦

——评刘良斌《享受教育论》

古往今来,学点东西、成个事情都不容易,信手拈来的成语里,关于学习的,都和“苦”字沾边。凿壁偷光、囊萤映雪、磨杵成针、悬梁刺股……这些掌故中的主人公,用的都是真功夫,使的全是苦肉计,很有些自残自虐的味道。平心而论,这样看书学习受教育,精神可嘉,效果欠佳。最大的问题是,让“学习是个苦差事”的心理认知一再得到强化,吓住了求知路上的很多人。

我也一直认同“苦学苦读”的古训,所以,吃再多的苦都认了,还以此来劝说下一代要下好苦功夫:“三更灯火五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在念念有词中,仿佛抓住了学习的真谛,直到看到了刘良斌的《享受教育论》。

“享受教育是指通过教育活动让教育当事者在精神上获得满足与愉悦的一种教育思想。”通俗地说,就是老师和学生在教和学的过程中是快乐和幸福的。刘良斌认为,享受教育表现为善于化知识为能力,化认识为智慧,化思想为修养,意味着人在教育中获得了自由。刘良斌的这种关于教育的价值观具有颠覆性。

譬如,教师不必“燃烧自己,照亮别人”,而是在让学生成长的同时,自己也在成长。譬如,学生不必走那条“死记硬背,机械训练”的老路,而是有滋有味地前行。老师和学生完全可以互相欣赏,共同享受教育。刘良斌认为,衡量教育是否成功的方法其实很简单,只要看一看学生通过学习后是更加热爱学习还是厌恶学习,是感到学习是一种享受还是一种痛苦就明白了。老实说,以此标准来看教育,古今中外,教育史上满是黄连汁液,此恨绵绵无绝期,看得眼睛都苦了。

一直以来就有一个梦想:盼望着科技昌明,进化到理想状态就是学习如同电脑的拷贝,要啥装啥。譬如,高考之前,把从小学到高中的那几本书,都原装到脑子里,考啥都会。考硕士、博士乃至博士后,都依同此理,就是公务员考试,范围内的知识全部刻录到脑子里面,所有的试题做起来得心应手。只有解决了死知识的学习后,中国的教育才能真的转型到素质上来。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86年提出了教育的四大支柱,也可以说是教育的四大目标,即:学会求知、学会做事、学会合作、学会生存与发展。细看这四个方面,无一不是素质教育。我们现在的教育,只在“学会求知”上破了题,在“学会做事、学会合作、学会生存与发展”上还离题很远。不是不想教,而是我们的教育者主要的精力都花在死知识的灌输上,教与学都被弄得苦不堪言,没有兴趣与时间来涉猎后面这三大问题,结果就是教育的残缺和教育的苦闷一直挥之不去,整个学校,从老师到学生,个个都苦大仇深,人人都是火药桶,稍微不顺意就爆了。

看完《享受教育论》,你会明白一个道理:因为愉悦,所以轻松;因为轻松,所以高效;因为高效,所以成功。

2014年,刘良斌在校长这个岗位上就满30年。当了30年的校长,别说是深圳,就是全国也罕见。30多年汲汲于教书育人,戚戚于教育被功利绑架,他有话要说,于是有了《享受教育论》。这本书,表面上说的是教育,其实和做人做事紧密相连。如果以愉悦的心情来从事教育,那就是享受教育;如果是以快乐的心情来工作,那就是享受工作。在刘良斌的办公室,就

挂着学生为他写的“享受工作”的匾额。《菜根谭》中有这样一句话:“疾风怒雨,禽鸟戚戚;霁日光风,草木欣欣。可见天地不可一日无和气,人心不可一日无喜神。”对于刘良斌来说,享受教育就是享受工作,也是享受生活。人生是用来享受的,有此心态,喜神永在。我以为,这才是刘良斌的良苦用心,更是教育的终极目的。

(丁时照)

《享受教育论》作者:刘良斌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13 年版

爱书与爱看书

我自己没有,也不知现实世界还有没有人有过这种经验:孩提时代,睡前听母亲把一个童话念完。听完一本《伊索寓言》,等如阅读了一本书吗?用听的与用看的,最后,结果,收获会有分别吗?

如果我们吃饭,吃的有时不只是味道,也会吃气氛、吃环境,吃的过程与吃下肚里同样重要。那看书是不是一样,看的途径过程与看进脑里的,也同样有所讲究?电子阅读快要成风,才开始想到这问题,也开始想及爱阅读的人与爱书人到底有多少交集。

一直买书成性,虽然阅读速度算得上飞快,但买书如山倒读书如抽丝,没有多少人追得上新书的出版速度。过去每有人问那么多书你看得完吗这条题目,都心存轻慢:你们懂个什么,有很多书是有守门作用的。这的确是阅读生活的常规,有些书种,是注定不会买回来后即时正法的,那些题目,是预备忽然心血来潮时才会想起一看。

电子阅读如果能成为主流,什么冷门书都可以在半夜三更即时下载,为守门口的安全感,还能成为不问消耗速度先买后快的理由

吗?曾经用过第一代电子阅读器,可能因为转页的速度比看完一版还要慢,所以没有一本书是看得完的。

现在,一弹指就是一页,撇开看发光载体会损害视力的问题,就再也没有办法不面对实体书的本质了。

每次精神委靡的时候,只要身处内地书城或台湾诚品,整个人就活起来,这代表什么?我开始怀疑,那可能只是一种很直接的官能刺激,不同类别的不同高低颜色书脊形成的美感,还有平放当卖的封面拼贴成的图案,就像爱珠宝的人进去了一个钻石展览,那种快感,其实没什么差异。

我曾形容给书海包围的感受,像浸在人类古今文明与智慧的气场之中,如果这算是肉麻中带几分真实,那么,一部平板计算机在手,天地万象我有,不是个更大更方便的说法?

看书不只是看书,就认了吧。光是不同纸质带来的手感,揭书声在宁静中响起的节奏,说到底都与内容无关,否则,又怎会与一位张爱玲的狂迷在台湾旧书店淘宝,为找到两本张爱玲首版而亢奋,店家开价两千港币仍笑着付钞?那《秧歌》堪称是张爱玲作品中的次选,看

过一遍也就够了,就只为收藏,与集邮无异。蒋勋最近出了两本关于字帖的书,我想,即使有电子文件,图片色泽与亮度表现与实体书各有异趣,我也不舍得不买一本有纸可摸的实体书回来收藏,那无疑是出于拥有欲,只是这比购物狂说起来动听一点而已。

(林夕)

《世界将我包围》作者:林夕
译林出版社 2013 年版

《时间之线:彼得·布鲁克访谈录》



在自传中,彼得·布鲁克回避了“私人关系、不检点的过失、嗜好、放纵、密友的名字、私怨”等回忆录体裁的常见情节,而聚焦于生命中意味深长的时刻、不懈的戏剧实验及内心世界的探索。他将记忆碎片丝丝入扣地串联成一个有机的整体,呈现出这位孜孜不倦的探索者奇妙的一生。

作者:[英] 彼得·布鲁克
译者:张翔
新星出版社 2013·6

《身体在说话——看懂疾病的讯号》



本书对身体各个部分的异常情况做了简明扼要的介绍,通俗易懂,让读者可以快速找到需要查阅的部分,认清身体发出的疾病讯号。这样不仅能及时排除对健康的多余顾虑,更能知道什么时候该去医院就诊,以及应当如何保健和预防。本书就像一位家庭医师,可以随时解答读者的疑问,为您的健康保驾护航。

作者:魏群
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3·7